

标段编号：2408-440311-04-01-174438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光明北地区]法定图则 03-16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27日

# 目 录

<b>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b> .....	<b>1</b>
1.1.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	3
1.2. 甲级测绘资质 .....	4
1.3. 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甲级 .....	5
<b>2. 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b> .....	<b>6</b>
2.1.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勘察项目 .....	6
2.2.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服务 .....	23
2.3.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1 标段 .....	29
2.4. 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	36
2.5. 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勘察） .....	48

#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甲级测绘资质 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甲级			
二、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勘察项目	地基处理与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勘察、飞行区道桥工程岩土勘察（市政）、建筑物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程、三维地质建模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1821.973565	2023.11.8
2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服务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料源区及填方区可研阶段勘察服务，应充分利用本项目已有的勘察资料，针对场区存在的岩土工程问题，采取合适的勘察方法和手段进一步查明。除完成本包组勘察范围内的勘察工作外，还应协助招标人统筹协调本项目包组二、包组三、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水文地质与沟塘专项研究的相关勘察和研究工作，审查并汇总所有包组的勘察和研究成果(包括三维数字化成果)，完成汇总勘察报告并按时通过专家评审	878.8	2022.5.7
3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1 标段	主要范围为涵盖深圳机场 12 航站区勘察、土壤浓度检测等工作，T2 项目的测量、地质灾害评估、土壤评估(详见任务书)。	639.2	2024.7.2

4	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1.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开工前地形地貌测量及修测(如需)、保留旧建筑平、立、剖测绘并出图(如需)) 2.工程物探(含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 3.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两个阶段) 4.水文地质勘察(含降水止水方案提出) 5.土壤氡浓度检测 6.地质灾害评估(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7.地震安全性评价(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8.树木清点勘察 9.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如需) 10.竣工测量(含人防测量) 11.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12.其他: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发包范围。	503.33	2024.9.26
5	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岩土工程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其他工作等	116.459985	2024.8.5

备注: 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该表未明确的, 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 1.1.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企业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成立时间	1988年10月27日		
注册资本金	6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668419194P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B111023089-6/5		
有效期	至2025年0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徐宏声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高文明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周宏磊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工
备注:	原资质证书编号: 010111-kj		

业务范围
<p>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p> <p>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p>
<p>发证机关: (章)</p> <p>2020年05月19日</p> <p>No.BF 0076258</p>

1.2. 甲级测绘资质



##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副本)

**专业类别:** 甲级: 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法定代表人:** 徐宏声

**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11111183

**有效期至:** 2026年1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No. 000108

### 1.3. 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甲级



## 2. 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 2.1.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勘察项目

#### 2.1.1.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5731]号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勘察项目（二标段）【JG2023-4989-002】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贰拾壹万玖仟柒佰叁拾伍元陆角伍分(¥1,821.973565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侯东利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年10月1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年10月11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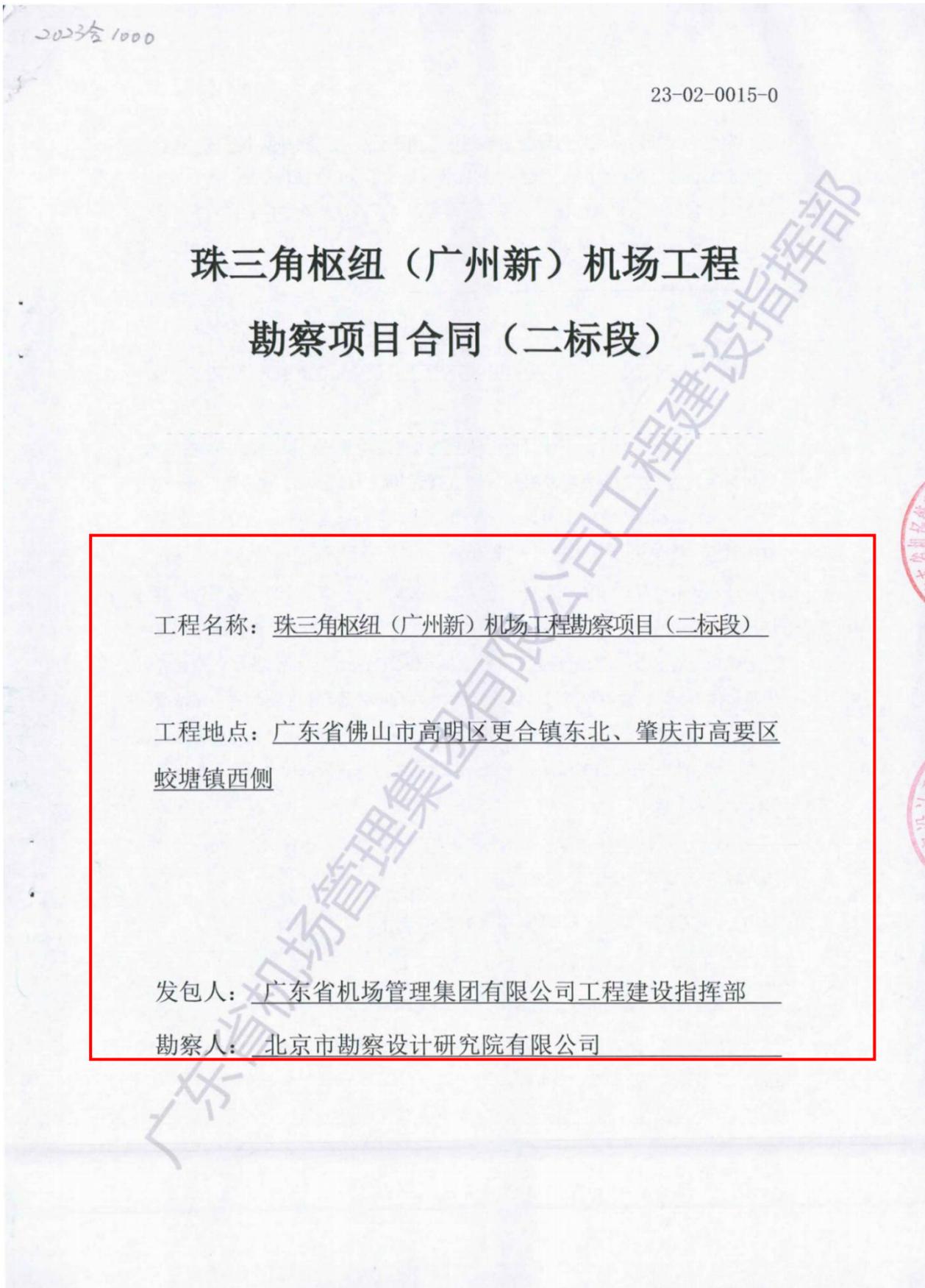
广州交易集团



日期：2023-10-11



## 2.1.2. 合同关键页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勘察项目（二标段）工程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勘察项目（二标段）

1.2 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更合镇东北、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西侧

1.3 工程规模、特征：珠三角机场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航空枢纽之一、广州国际航空枢纽的重要组成部分、大湾区西部综合交通枢纽。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设计目标年为2035年，机场年旅客吞吐量3000万人次；年货邮吞吐量50万吨；年飞机起降架次26万架次。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本期建设两条平行跑道、滑行道系统和站坪、飞行区业务用房；建设37万平米的旅客航站楼、18.4万平米的综合交通中心；建设机场航食工程、机务维修工程、货运站工程；配套建设消防救援工程、应急救护工程、机场信息中心；配套建设综合业务用房、生活服务设施、综合物资仓库等生产辅助、办公、生活服务设施；配套建设供电工程、供水工程、供冷供热工程、雨污水工程、综合管廊等场内公共配套工程和场内陆侧综合交通工程。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5731]号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详见设计要求

1.6 承接方式：投标

1.7 预计勘察工作量：见附件2“工程量清单”。

1.8 工期：合同签订后，勘察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起计180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 2.1 本合同书。
- 2.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
- 2.3 投标文件及附件。
- 2.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2.5 图纸、任务委托书、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第三条 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3.1 提供地下管线探测、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3.2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第四条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地下管线探测、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和光盘 10 套（必须符合发包人档案管理要求）。

第五条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5.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5.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之日起开工，开工后 120 个日历天内提交第一阶段勘察成果；第二阶段勘察成果二次进场后 60 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地下管线探测、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七条规定办理。

5.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的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可顺延（需由发包人确认）。

5.2 合同价款及支付

5.2.1 本合同范围所有勘察任务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根据投标文件并经双方确认，本合同预计总价为人民币 18219735.65 元（大写）壹仟捌佰贰拾壹万玖仟柒佰叁拾伍元陆角伍分。

2、本项目按照发包人批准的实际勘察工程量予以计费和结算。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勘察单位在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填入的单价或费用应为完全综合单价。所谓完全综合单价应被理解为单价或费用已包含勘察人为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招标文件及合同中约定包含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有费用。未报价的项目则视为该项费用已含在相关项目的综合单价和综合价内。

5.2.2 若涉及有增加业主方的，本合同的支付及发票均按增加业主方签订的补充协议约定执行。

5.2.3 工程勘察费用支付。

5.2.3.1 签订合同后在收到请款资料经审核通过后 15 天内支付勘察合同价的 10%为预付款。

5.2.3.2 勘察进度款按月支付；发包人每次支付额=累计完成勘察工作量\*相应单价\*80%-累计已支付的勘察服务费（含预付款）（注：完成勘察工作量需提交现场工程量确认文件，并经监理及发包人确认。）

5.2.3.3 勘察工作全部完成，所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经发包人验收通过后提交结算资料，提交结算资料满足结算要求，可支付至经审定勘察费的 85%；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出具的可以开展结算审核说明书。

5.2.3.4 按发包人要求办理结算手续，结算经审核及发包人确认，且完成工程档案移交和结算资料归档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若结算需政府审定或业主单位复审，则支付至发包人初审结算价的 95%。

5.2.3.5 尾款：政府审定或业主单位完成复审后，支付至政府审定或复审结算价的 100%。

5.2.3.6 每一阶段付款前，勘察人需提供等额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有权暂不支付该阶段款项。

5.2.4 如累计实际勘察工程量超出合同勘察工程量，超出部分勘察人需及时上报监理和发包人，且应按发包人要求办理合同变更报批手续，合同变更经批准后，变更部分可纳入合同总价进行结算和支付进度款；如未上报监理和发

②电子档案：用文字处理技术形成的文本电子文件、表格文件，用计算机绘图等设备形成的图形电子文件等。以光盘作为存储介质，一式四套。

③声像档案：包括照片及视频，一式四套。

3、列入工程所在地市城建档案馆接收范围的工程项目，勘测单位必须向工程所在地市城建档案馆移交一套符合城建档案要求的勘测档案（原件）。

4、档案验收不合格且限期整改不合格的勘测档案，经建设单位领导批准后由建设单位档案部门接收，出具《不合格档案接收证明》，建设单位结算部门据此证明酌情扣留一百万以下(含一百万)工程尾款。未能向建设单位档案部门归档移交勘测档案的勘测单位，建设单位不予进行工程结算。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勘察人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勘察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 red signature in cursive script,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surveyor.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羊坊店支行

银行帐号：11030701040004407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8日

附件 1: 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表

内容	份数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一式拾份

附件 2: 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 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合价	勘察工作内容/技术要求
—	地基处理 与土石方 工程岩土 工程勘察				7293431.91	
1	工程地质 测绘与调 查	100 m <sup>2</sup>	105727.39	0.80	84581.9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项目包括查明场区内的岩溶、塌陷、洞穴、地面裂缝、泉眼、沟塘、素填土及地表土等分布、形态特征、规模、类型和性质；查明重要岩土工程问题(地基处理、高填方等)的工程地质条件，分析对工程建设的影响；</li> <li>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li> <li>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等；</li> <li>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li> <li>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li> </ol>
2	勘探点进 尺	m	60795.00	104.00	632268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文地质试验、水质分析、现场原位测试、地表土勘察、岩溶勘察、挖方区土石材料性质及土石比勘察、高填方边坡工程勘察、沟、塘勘察等；</li> <li>2.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li> <li>3.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li> <li>4.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li> </ol>

3	工程物探	Km	55.00	12000.00	6600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勘探范围包括挖方区</li> <li>2. 包括但不限于采用地质地震映像法和高密度电法探明出现的溶土洞及不良地质区域等情况；</li> <li>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li> <li>4.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li> <li>5. 为了保证探测精度，应合理布置测点间距；</li> <li>6. 根据设计要求探测的道槽区域计算面积。</li> <li>7.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li> </ol>
4	管线探测	m <sup>2</sup>	10000.00	0.49	49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航站区及工作区勘察范围内现状地下管线探测；</li> <li>2. 提交地下管线探测成果报告；</li> <li>3. 成果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li> <li>4.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li> </ol>
5	小螺钻孔	点	2435.00	70.00	17045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项目包括取样、室内土工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li> <li>2. 查清沟、塘的分布范围、断面及其下淤泥的厚度等；</li> <li>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li> <li>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li> <li>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li> </ol>
6	1:1000 沟塘渠等断面测量	Km	46.20	1100.00	5082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测量范围内沟、塘、渠的横断面图；</li> <li>2. 按相关规范及招标文件要求测量断面；</li> <li>3. 提交测量资料和成果报告；</li> <li>4. 测量成果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li> <li>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li> </ol>
二	飞行区道桥工程岩				2212760.00	

	土 勘 察 (市政)					
1	初步勘察 勘探点钻孔	m	5640	107.00	60348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2	详细勘察 勘探点钻孔	m	15040.00	107.00	160928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三	建筑物岩土工程勘察				4938730.00	
1	飞行区房建单体				2895000.00	
1.1	初步勘察工程（钻孔）					
1.1.1	一般性钻孔	m	3600	107.00	3852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1.1.2	控制性钻孔	m	2400	115.00	276000.00	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 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 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 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1.2	详细勘察工程（钻孔）					
1.2.1	一般性钻孔	m	5400	107.00	577800.00	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 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 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 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1.2.2	控制性钻孔	m	14400	115.00	1656000.00	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 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 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 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2	灯光变电站初步勘察和详细				729140.00	

	勘察					
2.1	初步勘察工程（钻孔）					
2.1.1	一般性钻孔	m	1050	107.00	11235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2.1.2	控制性钻孔	m	600	115.00	690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2.2	详细勘察工程（钻孔）					
2.2.1	一般性钻孔	m	2970	107.00	31779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2.2.2	控制性钻孔	m	2000	115.00	2300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3	消防救援工程（飞行区）				862770.00	
3.1	初步勘察工程（钻孔）					
3.1.1	一般性钻孔	m	1200	107.00	1284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3.1.2	控制性钻孔	m	800	115.00	920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3.2	详细勘察工程（钻					

	孔)					
3.2.1	一般性钻孔	m	3510	107.00	37557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3.2.2	控制性钻孔	m	2320	115.00	2668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4	供电工程(飞行区)初步勘察和详细勘察				80350.00	
4.1	初步勘察工程(钻孔)					
4.1.1	一般性钻孔	m	120	107.00	1284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4.1.2	控制性钻孔	m	80	115.00	9200.00	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 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 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 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4.2	详细勘察工程（钻孔）					
4.2.1	一般性钻孔	m	330	107.00	35310.00	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 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 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 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4.2.2	控制性钻孔	m	200	115.00	23000.00	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 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 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 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5	综合管廊（飞行区）初步				371470.00	

	勘察和详细勘察					
5.1	初步勘察工程（钻孔）					
5.1.1	一般性钻孔	m	660	107.00	7062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5.1.2	控制性钻孔	m	440	115.00	506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5.2	详细勘察工程（钻孔）					
5.2.1	一般性钻孔	m	1350	107.00	14445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5.2.2	控制性钻孔	m	920	115.00	105800.00	<p>1. 本项目包括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单孔波速试验、抽水试验和室内土工试验、岩石物理力学试验、水位测量、抽水试验和现场原位测试等；</p> <p>2. 用适当材料封孔密实；</p> <p>3. 提交勘察资料和成果报告；</p> <p>4. 勘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要求、民用机场勘测规范及其它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p>5. 含所必须的勘察机械设备进出场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p>
四	三维地质建模				407000.00	
1	三维地质建模	km2	11.10	14000.00	155400.00	(1) 勘察范围为飞行区(含侧净空料源挖方区)，成果满足设计与相关研究的要求。
2	三维实景地表模型	km2	14.80	17000.00	251600.00	(1) 勘察范围为全场； (2) 包含场地平整前地形无人机测量、数据采集，且成果满足设计与相关研究的要求。
五	其他费用				1669000.00	
1	钻探临时借地费	项	1.00	198,000.00	198,000.00	(1) 按项计算； (2) 包含场地平整前临时占地费用。
2	临时道路修建费	项	1.00	296,000.00	296,000.00	(1) 按项计算； (2) 包含场地平整前的场地平整、清除地上附着物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3	青苗、养殖场补偿费	项	1.00	390,000.00	390,000.00	(1) 按项计算； (2) 包含场地平整前青苗、树木赔偿、养殖场赔偿等费用。
4	水上作业费	项	1.00	295,000.00	295,000.00	(1) 按项计算； (2) 包含场平前水上作业用船、排、平台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5	大型机械设备二次进出场费	项	1.00	195,000.00	195,000.00	(1) 按项计算； (2) 包含场地平前机械进出场、勘测机械搬移费用； (3) 各种因素导致施工中断或重新

						进出场等降效费用。
6	主体协调 费	项	1.00	295,000. 00	295,000.00	(1) 按项计算; (2) 包含为统一全场技术要求、技术标准、报告内容及格式等完成本工作的所有协调配合工作的费用。
7	其他项目 费	项	1.00	/	/	(1) 按项计算; (2)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完成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承包内容及相关配合工作, 包括且不限于水域养殖赔偿费等为完成本工作的所有费用。
六	暂列金额	项				
1	暂列金额	项	1.00	1698813. 74	1698813.74	
	合计				18219735.6 5	
勘察费报价合计大写: 人民币				壹仟捌佰贰拾壹万玖仟柒佰叁拾伍元陆角伍分		

## 2.2.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服务

### 2.2.1. 中标通知书

####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服务项目
交易编号	JG2022(SZ)XZ0013
采购人 (委托人)	佛山市机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政府采购 代理机构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及相关信息	
供应商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成交) 金 额	8788000.00元
其他情况 说明	服务期：自招标人发出开工令之日起90日历天内提交最终勘察成果报告，包括：本包组勘察服务报告（含试验测试成果资料）、工程物探报告及其他专题勘察报告资料。
备 注	中标包组号：包组一。 采购内容：料源区及填方区勘察服务。 数量：1项。 中标单价：岩溶勘察部分预留金（或称暂列金额）：人民币1,000,000.00元；主体协调工作部分人民币720,000.00元；机场料源区及填方区岩土工程初步勘察工作部分人民币7,068,000.00元；钻孔综合单价（钻孔总进尺暂按29450米计算）人民币240.00元/延米。



## 2.2.2. 合同关键页

GF—2016—0203

合同编号：佛机场建 kc-2022-45

#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服务  
项目  
包组号：包组一  
发包人：佛山市机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5月27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机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佛山市机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以下简称承包人）为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服务项目（包组一）的实施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包组一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服务项目
2. 工程地点：佛山更合镇东北部、肇庆市蛟塘镇西侧
3. 工程规模、特征：详见“附件A 勘察任务书及技术要求”（以下简称“技术要求”）。

### 二、勘察内容、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内容：详见技术要求。
2. 勘察技术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3. 工作量：详见技术要求。

###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以本合同签订之日为准。
2. 成果提交日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提交最终勘察成果报告，包括：本包组勘察服务报告（含试验测试成果资料）、工程物探报告及其他专题勘察报告资料。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90 天。

###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本工程的勘察过程和成果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中国民航局和建设部颁布的有关勘察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广东省、佛山市下发的有关勘察方面的文件和规定。在勘察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发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勘察。承包人勘察前应将勘察方案上报发包人审核及批准后方可实施。

##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捌佰柒拾捌万捌仟元整（¥8788000.00元）  
【含岩溶勘察部分预留金（或称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  
（¥1,000,000.00元）】

其中，主体协调工作部分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元整（¥720000.00元），固定总价包干；机场料源区及填方区岩土工程初步勘察工作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佰零陆万捌仟元整（¥7068000.00元）；签约单价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元整（¥240.00元/延米），钻孔总进尺暂按29450米计算，固定单价包干；

2. 合同价款形式：主体协调工作部分采用固定总价包干；机场料源区及填方区岩土工程初步勘察工作部分采用固定单价包干，按实结算，但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出本包组签约合同价。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甲方（盖章）：

佛山市机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20 号

日期：2022 年 5 月 27 日

经办人：王腾飞

校核人：盛超

乙方（盖章）：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 15 号院

日期：2022 年 5 月 27 日

经办人：

开户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103070104000440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羊坊店支行

## 勘察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 一、服务内容

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料源区及填方区可研阶段勘察服务，应充分利用本项目已有的勘察资料，针对场区存在的岩土工程问题，采取合适的勘察方法和手段进一步查明。除完成本包组勘察范围内的勘察工作外，还应协助招标人统筹协调本项目包组二、包组三、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水文地质与沟塘专项研究的相关勘察和研究工作，审查并汇总所有包组的勘察和研究成果（包括三维数字化成果），完成汇总勘察报告并按时通过专家评审。

### 二、勘察说明

1、本包组除完成勘察范围内的勘察工作外，还应统筹协调本项目包组二、包组三、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水文地质与沟塘专项研究的下列勘察工作：全场地质条件的描述、三维 BIM 地质建模、岩土体力学参数、勘察工作的计量方法、勘察报告的审查、勘察主报告的汇总等。

2、本包组的勘察为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净空处理区（料源区）和除航站区、工作区外的其他区域的岩土工程勘察，应充分利用该工程已有的勘察资料，针对场区存在的岩土工程问题，采取合适的勘察方法和手段进一步查明。

3、因目前该项目的工作进度及计划要求，本次勘察范围暂按照目前最新的总平面图、地势设计条件等资料而编制，后续应根据上述资料的变化而更新勘察工作量的布置。

4、勘察前，应向招标人索要最新的设计资料编制勘察大纲（方案），并经招标人认可或评审后方可实施。

5、本勘察中的专项勘察应充分结合工程地质勘察，防止重复布置勘察工作量。

6、挖方区料源区目前暂只针对地表土、土石材料性质及土石比等布置填料的专项勘察，其他勘察工作在开挖至相应设计标高后进行。

7、除挖方区料源区勘察外，填方区需布置工程地质勘察与其他专项勘察。

8、小型建筑单体、桥梁、场内道路、飞行区下穿通道等建（构）筑物，本阶段暂不布置专门的勘察工作，待后续阶段建设条件明确时再开展相应的勘察。

## 2.3.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1 标段

### 2.3.1. 中标通知书

#### 第 17 章 附件一.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203-440300-04-01-636473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1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39.2万元

中标工期: 计划总服务期到2030年12月31日。开工后2个月内提交初勘成果材料,3个月内提交详勘成果材料。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给勘察单位的时间为勘察外业结束后3天内。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5-27



查验码: 109060109722245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3.2. 合同扫描件

深机指合同字(2024)-016号

归项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合同编号：深机合同(2024) 233号

###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1 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1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7 月 2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1 标段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1 标段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特征：主要范围为涵盖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等工作，T2 项目的测量、地质灾害评估、土壤评估（详见任务书）。

(4) 总投资额：\。

### 2、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 2.1 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一、勘察部分

勘察内容：主要范围为涵盖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勘察、测量（控制测量）、土壤氡浓度检测工作。

#### 二、咨询部分

土壤评估调查、地质灾害评估、测量（测绘）等。

具体详见本项目任务书。

####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并对项目勘察及咨询等服务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

2.3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2.4 乙方经过甲方同意后,可以对本合同工作范围中的咨询内容进行合法分包。分包人须具备国家法律规定的相应企业资质等级。

### 3、计划工期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T2 航站区项目竣工验收结束,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计划总服务期到 2030 年 12 月 31 日。开工后 2 个月内提交初勘成果材料,3 个月内提交详勘成果材料。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给勘审单位的时间为勘察外业结束后【3】天内。

各分项工作工期需服从总服务期,满足报批报建和相应节点要求。总承包单位制定相应分项工作的进度节点报甲方审批。

### 4、合同价款及支付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4.2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392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陆佰叁拾玖万贰仟元整),其中,不含增值税价为 6030188.68 元,增值税额为 361811.32 元,增值税税率 6%。

其中: 勘察部分金额为 5792000.00 元(含税), 咨询部分金额为 600000.00 元(含税)。

以上合同价为完成本项目承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支付方式及结算方式详见各分项部分。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合同签订日适用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或享受税收优惠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正常纳税、未按期提供发票、提供发票不合规等,导致甲方所取得增值税发票无法抵扣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未抵扣金额、滞纳金等)。

4.3 合同支付方式:

(1) 以各分项合同约定条款为依据进行支付。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刘沛州

单位地址：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邮政编码： 518128

传 真： \

联系人： 刘佳玮 联系电话： 0755-23458539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机场支行

银行帐号： 4420 1548 2000 5601 5514



承包方（盖章）：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叶玉碟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邮政编码： 100038

传 真： \

联系人： 叶玉碟 联系电话： 13420160089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羊坊店支行

银行帐号： 1103 0701 0400 0440 7



## 第 22 章 附件六. 项目参与人员名单

###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 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 拟任的岗位	单位名称
1	周宏磊		510102197010176596		岩土勘查	注册土木工程 师(岩土)	AY0611000 53	教授级高 级工程师	510102197 010176596	项目总指挥	
2	侯东利		142427197601245131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0811006 62	教授级高 级工程师	627003232 0	项目负责人	
3	薛祥		522422197906082651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注册结构 工程师	AY2211015 75	正高级工 程师	2029670	项目技术负 责人	
4	陈爱新		420101196509025399		岩土勘查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0611000 54	教授级高 级工程师	627003224 6	项目审核人	
5	刘长青		372431197712262417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0811006 61	正高级工 程师	372431197 712262417	项目审定人	
6	王维理		142431197808123910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1311009 31	正高级工 程师	627004804 0	岩土工程专 业审定人	
7	张小越		410823198906070672		测绘	注册测绘 师	231101777 (00)	高级工程 师	27616711	测量专业负 责人	

68

8	殷文彦		412826198105105696		测绘	注册测绘 师	211101491 (00)	高级工程 师	6116675	测量专业审 核人	
9	王金明		320106197505262453		测绘	注册测绘 师	201101274 (00)	正高级工 程师	410823198 906070672	测量专业审 定人	
10	韩华		120109197209220525		岩土勘查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1011007 35	高级工程 师(教授 级)	120109197 209220525	土壤评估审 核人	
11	李厚恩		370727197905198677		水工环地 质	注册测绘 师	AY1311009 25	正高级工 程师	370727197 905198677	土壤评估审 定人	
12	陈昌彦		610113196709230179		岩土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1111007 95	教授级高 级工程师	627003224 9	工程物探专 业审核人	
13	范铁强		31011019710702361X		岩土勘查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0611000 55	高级工程 师(教授 级)	310110197 10702361X	工程物探专 业审定人	
14	张建坤		130127198511140058		测绘	注册测绘 师	161100435 (00)	高级工程 师	130127198 511140058	管探专业负 责人	
15	李冠		420116198604193773		测绘	注册测绘 师	181100797 (00)	高级工程 师	420116198 604193773	管探专业审 核人	
16	高光亮		130429198402106554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1811012 32	高级工程 师	130429198 402106554	管探专业审 定人	
17	王峰		420106196610055471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0611000 69	高级工程 师(教授 级)	420106196 610055471	水文地质勘 察专业负责 人	
18	李军		622827197811030012		岩土勘查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AY1011007 30	高级工程 师	622827197 811030012	水文地质勘 察专业审核 人	

69

19	王慧玲	420111197801105641	水工环地质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01100728	正高级工程师	420111197801105641	水文地质勘察专业审定人
20	马秉务	42011119780703563X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91100694	正高级工程师	42011119780703563X	试验专业负责人
21	孙毅力	370687198312035472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1101233	高级工程师	370687198312035472	岩土工程专业工程师
22	张志伟	372301198608064411	测绘	注册测绘师	211101502(00)	高级工程师	372301198608064411	物探专业工程师
23	刘静	210782198008050220	测绘	注册测绘师	151100143(00)	高级工程师	210782198008050220	管探专业工程师
24	张宇翔	130706198508230010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201101503	高级工程师	130706198508230010	试验专业工程师
25	陈天海	532126198012130031	建筑施工安全	注册安全工程师	11190206414	工程师	532126198012130031	注册安全工程师

70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单位名称
1	康敏娟		13010519801029152X		环境保护	高级工程师	13010519801029152X	土壤评估负责人	
2	姜海青		370682198401264718		水工环地质	高级工程师	370682198401264000	地质灾害评估负责人	
3	宋立峰		510102196909016633		岩土工程及测绘	高级工程师	510102196909016633	地质灾害评估审核人	
4	曹国强		130621197812070617		水工环地质	高级工程师	130621197812070617	地质灾害评估审定人	
5	王凯		370302199102114513		测绘/信息系统项目管理	高级工程师	370302199102114513	BIM专业负责人	
6	赵玉锦		110227198104263028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	高级工程师	110227198104263028	BIM技术负责人	
7	马龙		411324198810104014		物化遥勘察	高级工程师	411324198810104014	工程物探专业负责人	
8	罗文林		432423197803154258		岩土勘察	正高级工程师	432423197803154258	试验专业审核人	
9	吴言军		62010219760605531X		岩土勘察	正高级工程师	62010219760605531X	试验专业审定人	
10	张亚彬		130922199202211218		测绘	工程师	130922199202211218	测量专业工程师	
11	雒宇		141128199407260029		环境保护	工程师	141128199407260029	土壤评估工程师	
12	张藏藏		51340119910510022X		测绘	高级工程师	51340119910510022X	BIM工程师	

71

## 2.4. 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 2.4.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

标段编号： 2308-440306-04-01-275948002004

标段名称： 湾区芯城人民医院、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2个项目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59.49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湾区芯城人民医院）、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8-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14

核验码： JY20240906659035

核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ivfw/zbtz.html>

## 2.4.2. 合同扫描件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517-KC-001-2024

# 深圳市建设工程 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新建医院，床位规模按照 500 张床位标准进行建设。总用地面积 2.2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96570 平方米，其中综合医院建设建筑面积 69570 平方米。以上工程规模为暂估，最终以发改的概算批复为准。

工程总投资：项目匡算总投资 97642 万元，其中建安费 80126 万元，最终以发改的批复概算为准。

###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1. 本合同；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1.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3.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 3.1 主要工作任务包括：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开工前地形地貌测量及修测（如需）、保留旧建筑平、立、剖测绘并出图（如需））

工程物探（含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两个阶段）

水文地质勘察（含降水止水方案提出）

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地震安全性评价（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树木清点勘察

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如需）

竣工测量（含人防测量）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其他：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发包范围。

#### 3.2 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1. 工程测量

(1)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订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2) 开工前的地形地貌测量及修测（如需）。

(3) 保留旧建筑平、立、剖测绘并出图（如需）。

## 2. 工程物探（含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

含对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一定范围内的地下埋藏物（已有地下基础及构筑物）和地下管线调查及探测。

## 3. 岩土工程勘察

包括初勘、详勘两个阶段，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查明不良地质现象的成因、类型、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及危害程度，并提出评价与整治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和整治方案建议；对拟建场地的适宜性做出明确结论。

(2)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3)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沉降、差异沉降和整体倾斜等）。

(4)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5) 对深基坑开挖尚应提供稳定计算和支护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分析边坡稳定性；论证其周围已有建筑物地下设施的影响；论证和评价基坑开挖降水等对邻近工程的影响。

(6) 若采用桩基，提供可选的桩基类型和桩基持力层，以及桩基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并确定单桩承载力（建议值）；提出桩的类型、长度和施工方法等建议，评价成桩可能性，论证桩的施工条件及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7) 提供抗拔桩的侧摩阻力特征值、极限值以及抗拔杆的锚固体与土体的粘结强度特征值、极限值。

(8) 钻探时，倘发现岩土层变化较大，则应视严重程度，通知甲方和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全过程咨询（监理）单位，经洽商一致后可增加钻孔或加大钻孔深度。

(9) 对施工图设计单位提交的基坑支护与基础设计文件提出经济与安全性的评

估意见。

#### 4. 水文地质勘察

(1) 水文地质勘察，并作出水文地质勘察评价，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与规律及地层的渗透性，并提供防水、抗浮设计水位，降水工程勘察、提出降水工程止水方案建议。

(2) 判定环境水和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3) 判定地基土及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期间，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其对工程的影响，提出防治措施及建议。

#### 5. 土壤氡浓度检测

开展土壤氡浓度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

#### 6. 地质灾害评估（如需，以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场地内及周边房屋拆除后至基坑开工前场地地质灾害评估，并出具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如乙方不具备国家、省、市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的开展地质灾害评估的资质，应当自行将本项工作内容委托给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并对工作成果承担连带责任。

#### 7. 地震安全性评价（如需，以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对本工程场地地震效应做出评价，提出勘探场地的地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特征周期，划分场地土类型和场地类别，波速测试、地脉动测试，并对场地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如乙方不具备国家、省、市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的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的资质，应当自行将本项工作内容委托给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并对工作成果承担连带责任。

#### 8. 树木清点勘察

在收到甲方提供的用地（红线）范围及施工场地范围后，针对红线内及红线外部分已存在的树木，对每棵树木的树种、胸径、树龄、位置等基本信息进行清点勘察，并出具清点报告。

#### 9. 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如需）

若项目位于地铁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或建设规划控制区内，在接到甲方批

准并正式下发的勘察任务书（含工程测量、工程物探等）后编制项目勘察方案并出具（若乙方无相应资质或资格，需自行委托第三方单位）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并报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部门审查，直至取得正式书面同意实施的工程方案审查意见书。

#### 10. 竣工测量（含人防测量）

根据项目需求，完成验测平面位置、验测高程及高度位置、规划面积测量（含人防测绘）、1/500 工程测图、GPS 点测量、规划定桩测量、绿化测量、停车位测量等工作。

#### 11.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1）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2）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审查、反复修改、补勘，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3）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4）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满足设计要求并通过强制审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成果不满足设计要求或未通过强制审查，乙方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5）负责委托第三方单位对勘察成果进行审查（含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单独计列。

12. 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批准的勘察、工程测量及工程物探任务书**。上述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与勘察、工程测量及工程物探任务书互为补充。

3.3 本合同工作范围外，如果甲方提出与本合同相关联的附加服务需求，乙方需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条件执行，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3.4 乙方在桩基施工期间需提供现场配合服务，无条件配合施工现场桩基成孔验收，终孔岩样判定，不良地质情况处理等，进场及夜间服务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地震安全性评价（如需）：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文本8（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树木清点勘察：树木清点勘察报告文本5（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资料（如需）：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文本5（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竣工测量（含人防测量）：测量成果文本8（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 六、合同结算及付款方式

6.1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叁万叁仟叁佰元整（¥5033300.00元），包括：工程勘察费（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地质灾害评估、地震安全性评价费用）和竣工测量（含人防测量）费。

其中：

(1)工程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伍万叁仟捌佰元整（¥4753800.00元），中标下浮率为35%；

(2)竣工测量（含人防测量）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玖仟伍佰元整（¥279500.00元），中标下浮率为35%。

合同价包括了为完成本合同及招标范围所列所有工作的一切费用，未列出的工作内容及任务对应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树木清点勘察费、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为实现工作目标所提供的公司技术支持、后勤保障、办公费用、驻场费用、第三方审查费、考察调研费、税费等）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无须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6.2 结算方法

6.2.1 结算时，中标下浮率不予调整，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或监理）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等计价文件（详见表6-1）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结算总价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如遇审计部门抽中审计，则最终以审

#### 十四、合同订立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9月26日；

订立地点：宝安区宝民一路74号广场大厦5楼。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柒份、乙方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薇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64557544666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9区广场大厦5楼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781013

传真：0755-2778338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经办人：梁芬

盖章经办人：

梁芬

勘察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徐宏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邮政编码：10038

法定代表人：徐宏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63983388

传真：010-6398227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农行羊坊店支行

账号：1103 0701 0400 0440 7

附件 3: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侯东利	男	142427197601245131	硕士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81100662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6270032320	项目负责人
2	薛祥	男	522422197906082651	硕士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结构工程师	AY221101575/S096200458	正高级工程师	0002029670	技术负责人
3	周宏磊	男	510102197010176596	博士	岩土勘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1100053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全国工程勘察大师	6270032643	技术顾问
4	马秉务	男	42011119780703563X	硕士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91100694	正高级工程师	6270048038	审核人
5	陈爱新	男	420101196509025399	本科	岩土勘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1100054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6270032246	审定人
6	周少斌	男	430781198803310516	硕士	岩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231101717	高级工程师	641052738	项目现场负责人
7	孙毅力	男	370687198312035472	硕士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1101233	高级工程师	0009562162	勘察专业负责人
8	张小越	男	410823198906070672	硕士	测绘	注册测绘师	231101777(00)	高级工程师	0027616711	测量专业负责人
9	张志伟	男	372301198608064411	本科	测绘	注册测绘师	211101502(00)	高级工程师	16597793	物探专业负责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0	王慧玲	女	420111197801105641	硕士	水工环地质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01100728	正高级工程师	6270032496	地质灾害评估负责人
11	王维理	男	142431197808123910	硕士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31100931	高级工程师	6270048040	地震安全性评价负责人
12	王珍	女	370724198202250761	硕士	测绘	注册测绘师	221101686(00)	正高级工程师	0003754570	测量专业技术人员
13	殷文彦	男	412826198105105696	硕士	测绘	注册测绘师	211101491(00)	高级工程师	0006116675	物探专业技术人员
14	盖怀涛	男	371325197906175617	硕士	岩土勘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41101013	高级工程师	0013526605	地震安全性评价专业技术人员
15	董长和	男	220104196909062617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安全工程师	11120128098	工程师	6080254822	安全主任(注册)

##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姜海青	男	370682198401264718	硕士	岩土/水工环地质	高级工程师	635348774	地质灾害评估现场负责人
2	康敏娟	女	13010519801029152X	硕士	环境保护	高级工程师	0012524660	土壤氡浓度检测负责人
3	罗文林	男	432423197803154258	博士	岩土勘察	正高级工程师	432423197803154258	勘察专业技术人员
4	吴言军	男	62010219760605531X	硕士	岩土勘察	正高级工程师	6270032550	勘察专业技术人员
5	张亚彬	男	130922199202211218	硕士	测绘	工程师	0032991883	测量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6	黄政博	男	411322199508232412	本科	测绘	工程师	0030618032	物探专业技术人员
7	宋立峰	男	510102196909016633	硕士	岩土工程及测绘	高级工程师	600559575	地质灾害评估技术人员
8	张宇翔	男	130706198508230010	硕士	水工环地质	工程师	0013743262	地震安全性评价专业技术人员
9	雒宇	女	141128199407260029	硕士	环境保护	工程师	141128199407260029	土壤氡浓度检测技术人员

###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唐志红	男	430522199607014916	岩土工程	647262504	编录人员
2	林倩敏	女	450421199510052547	测绘与地理信息技术	450421199510052547	记录员
3	韦瀚青	男	452725199806030017	测绘工程	452725199806030017	测量员

### 四、土工试验人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号	上岗证号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李壮壮	342225199205153617	水工环地质	工程师	2203003065433	/	649951403	实验室主任

## 2.5. 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勘察）

### 2.5.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

标段编号： 2401-440309-04-01-760177001001

标段名称： 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赤岭头一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清湖小学改扩建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78.021006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勘察），中标候选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标价：116.459985万元；赤岭头一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勘察），中标候选人：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中标价：93.053471万元；清湖小学改扩建工程（勘察），中标候选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68.50755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6-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李世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熊斌

打印日期：2024-07-26



## 2.5.2. 合同扫描件

工程编号： FJ202421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4] 勘察-24

#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 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勘察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勘察）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及岩土工程勘察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勘察）

1.2 工程地点：龙华区大浪街道横朗社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同胜学校新教学楼建设工程位于龙华区大浪街道横朗社区，拟利用学校西北角新增的 6818 平方米用地新建一栋教学综合楼，增加 24 班初中/1200 学位。同胜学校总用地面积 40359.09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 35601 平方米，总投资匡算 26966.4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0877.74 万元。

1.4 投资规模：约 26966.41 万元人民币

### 二、技术要求

2.1 适用的技术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等；
- (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3) 各阶段勘察审查意见；
- (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5) 国家及地方规定、规范或标准。

###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3.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5)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3.2 其他说明

(1)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3)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 四、工作内容

4.1 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工程勘察任务书，工作内容如下：

### ☑ 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在用地红线上每 50 米至 100 米放置边界桩。

### ☑ 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对于常规方式无法探明的地下管线，探测单位应采取人工局部探挖、QV、CCTV 等其它方式查明管线基本走向、管径、材质等内容。

### ☑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2)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3)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4) 判定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5)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

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规定，现工作阶段应进行土壤氡浓度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地质灾害评估（如有）

分析项目场地地质灾害现状、类型分布及影响因素以及工程建设和建成后可能遭受的地质灾害及其危险性，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评估场地适宜性，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和建议，具体工作内容以国土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准。

超前钻探（如有）建议公开招标类勾选

查明下覆基岩的埋藏分布特征及其物理力学性质，查明基岩下卧软弱层的埋藏深度及其厚度，提供基岩的岩石天然单轴抗压强度，提供基础桩持力层岩面标高及深度，为桩长的设计提供准确的地质依据。技术要求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版）规定、《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DBJ15-31-2003）、《高层建筑岩土工程勘察规程》（JGJ72-2004）及其它有关规范执行。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1)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2) 相关的反复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3) 勘察单位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委托的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工作。

其他工作

(1) 无条件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

文件的反复修改、评审工作；

(2)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3) 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满足设计要求并通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审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成果不满足设计要求或未通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审查，乙方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4.2 本合同工作范围外，如果甲方提出与本合同相关联的附加服务需求，乙方需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条件执行，费用双方另行协商，存在违约情形的按本合同第十条约定处理。

## 五、工程勘察测量的进度与周期

### 5.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初定于2024年8月15日开工，按甲方要求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总工期不超过60日历天，具体以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为准。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处理。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 工程测量

地形测量工作周期为自收到测量任务书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

#### 工程物探

工程物探工作周期为自收到工程物探任务书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

####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周期为自收到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35 个日历天内，

#### 土壤氡浓度检测

土壤氡浓度检测工作周期为自收到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 地质灾害评估

地质灾害评估工作周期为自收到甲方后期书面文件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及评估报告的编制和评审等全部费用。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中确需进行勘察工作的不再另行计费。

地质灾害评估收费基准价=地质灾害评估基本收费×工程规模调整系数×工程类别调整系数×地区调整系数。

a. 建设项目重要性：重要项目是指估算、匡算或概算房建类3亿元以上、市政类2亿元以上、市容环境提升类1亿元以上的项目；较重要项目是指估算、匡算或概算房建类1亿元以上、市政类1亿元以上、市容环境提升类5000万元以上的项目；一般项目是指估算、匡算或概算房建类1亿元以下、市政类1亿元以下、市容环境提升类5000万元以下的项目。

b. 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根据建设项目勘察报告中关于地质灾害发育强烈程度、地形地貌类型复杂程度、地质构造复杂程度、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破坏地质环境的人类工程活动强烈程度描述，依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技术要求（试行）》（国土资发〔2004〕69号）进行判定，建设项目勘察报告中未进行相关描述的按最低判定标准。

c. 工程规模调整系数：工程场地评估面积小于等于1km<sup>2</sup>，工程规模调整系数取1.0；工程场地评估面积大于1km<sup>2</sup>，工程规模调整系数=1+（工程场地评估面积-1）/2。

d. 工程类别调整系数：工程类别调整系数取0.8。

e. 地区调整系数：地区调整系数取1.2。

#### （6）超前钻探

计费依据：依据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按实结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计取，不再计入技术工作费。结算工作量不得超过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若超出则以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结算。

其中：地面测量与地下管线测量复杂程度按简单类计。

#### 7.2 合同价及计费标准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下浮率为34%，暂定为人民币116.459985万元（大写：壹佰壹拾陆万肆仟伍佰玖拾玖元捌角伍分）。

勘察费由基础费用（占勘察费的85%）和绩效费用（占勘察费的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履约评分及对应实际绩效费用计算方法见下表：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及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备注：履约评价标准详见合同附件《勘察项目履约评价表》。

### 7.3 勘察费用结算原则

7.3.1 结算价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并参照本合同7.1款计费依据中规定的方法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算，工程量以经甲方审定的勘察任务书实际完成情况，由甲方、乙方和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共同签字确认为准。

7.3.2 勘察工作共分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和超前钻探费（如有）六部分。其中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用，并以实际计算费用结算；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以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结算费用。

合同结算价=基础费用+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

最终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格\_\_\_/\_\_\_元，且不得超过经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的相应费用。（适用于自行采购类）

7.3.3 除双方协商一致并另签补充协议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以任何理由、任何名目提出增加勘察费的要求。

7.3.4 最终结算价格以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7.4 付费方式：

在此之前，乙方应提供专用帐户报甲方备案，以便勘察服务报酬的及时支付。费用的支付和结算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因财政拨款等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应当继续按照约定履行合同义务，自行解决由此引起的劳务、材料、设备、资金等一切纠纷，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相应费用。

(5) 甲方有权对本方所投入的资金进行监管，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相关的财务监管要求。

(6) 合同结算在财政评审中心评审或第三方中介机构（非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前，累计付款不得超过合同价的90%，否则，须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八、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8.1 过程监督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要求乙方自行抽查、校核或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抽查、校核乙方的成果，抽查、校核的部分成果不合格，乙方要承担相应费用及处罚。

### 8.2 对乙方提出人员配置要求

检查乙方项目报告编制组的组成和人员到位、人员稳定情况，考核主要技术骨干的工作能力，如因设备、人力或能力不足致使工程勘察工作不能按计划完成时，可要求乙方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设备供应或替换相应的服务人员，乙方不得拒绝。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投入充足的勘察人员和设备（勘察人员要求：为保证项目勘察的进度和质量，要求乙方委派的项目勘察人员不少于3人（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绘、工程物探各相关专业不少于1人且为中级或以上职称）），对乙方无法胜任工程勘察工作的人员有权提出更换，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更换项目组人员的，乙方应在5日内更换。

(1) 项目负责人：姓名：薛祥、身份证号码：522422197906082651、联系方式：13671221381；

(2) 技术负责人：姓名：侯东利、身份证号码：142427197601245131、联系方式：13811667756。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 8.3 协助工作

十七、合同份数

17.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17.2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熊斌（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  
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北京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宏声（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6241194E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邮政编码：100039  
法定代表人：徐宏声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  
履约评价结果）：13810170087  
委托代理人：罗文林  
电 话：13810170087  
传 真：/  
电子信箱：wenlinluo@163.com  
开户银行：农行羊坊店支行  
账 号：1103 0701 0400 0440 7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8 月 5 日